

B894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0732 证券简称:泰禾集团 公告编号:2022-010号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出的《关于对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226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就相关事项提出书面说明,并在2022年4月28日前将有关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

收到关注函后,公司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及协调中介机构共同对关注函所涉问题进行逐项落实、核查和回复。鉴于关注函中的回复内容需要进一步补充、核实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关注函的回复工作。为保证回复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经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关注函,并继续督促相关部门加快工作进度,加紧核查相关事项,预计于2022年5月10日前完成关注函的回复工作,并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ST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2-040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报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延期披露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22年4月29日披露2021年度报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因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和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尚未完成,为确保定期报告信息披露质量,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2021年度报告披露日期将延期至2022年4月30日,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日期将调整至2022年5月30日。

公司董事局会对此次调整定期报告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28日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2年5月10日15:00-16:30举行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系深圳证券交易所系列业绩说明会“美好生活新篇章”主题特定活动。本次业绩说明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srcinfo.com.cn>)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互动易”平台,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人员: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建全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方修元先生,独立董事谢伟女士,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陈惠选女士,保荐代表人王申先生。

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登录“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进入公司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页面进行提问,公司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享受所得税减免政策及收到退税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享受所得税减免政策及收到退税款的情况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82号——《关于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技术转让所得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公告》,自2015年10月1日起,享受企事业单位居民企业技术转让所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可以使用取得收入的货币转让方式,纳税人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技术转让所得“居民企业”是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申请公司开展“钢结构住宅技术许可”业务符合上述减免范围,可以享受所得税减免政策。公司对所涉及年度缴纳的所得税已办理退税,于2022年4月28日收到了200,224,198.47元所得税退税款。

二、收到退税款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该事项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第十一条、(二)款规定事项,符合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号—非常规性损益的规定》,故冲减当期所得税费用并作为经常性损益列报,本次退税事项对公司当年净利润及经营性现金流量均有积极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2021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我司”、“乐通股份”)于2022年4月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5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按照行业(问询函)所列的问题和要求,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对2021年年报进行了认真核查,就存在的有关事项答复如下:

一、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774.14万元,同比增长23.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净利润”)为-3,944.65万元,同比下降29.1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00.56万元,同比下滑42.4%,截至2021年12月31日,你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为2.22亿元,远超应收账款总额三分之一。

(1)公司扣非净利润连续四年为负值,请结合行业环境、公司竞争力、同行业公司等情况,说明你公司盈利状况不佳的原因,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不确定性,你公司采取持续经营假设为基本编制年的具体依据及合理性,并核查你公司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8.1条(七)款规定的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公司回复: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油墨产品销售以及互联网营销广告投放,除以上之外的收入定义为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收入。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备注
主营业务产品销售收入	37,959.20	31,466.37	
主营业务产品销售毛利	18.22%	24.30%	-25.14%
净利润	-3,717.40	730.98	-29,140.14
扣除非净利润	-3,944.65	-3,064.62	-28,964.40
合计	307,741.37	278,328.00	-3,409.14

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4.2“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的有关规定核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当予以扣除的项目。

公司回复: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油墨产品销售以及互联网营销广告投放,除以上之外的收入定义为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收入。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38,774.14	31,466.37	38,306.50	48,743.81
毛利率	18.22%	24.30%	-25.14%	26.98%
净利润	-3,717.40	730.98	-29,140.14	-3,747.60
扣除非净利润	-3,944.65	-3,064.62	-28,964.40	-3,409.14

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4.2“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的有关规定核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当予以扣除的项目。

公司回复: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油墨产品销售以及互联网营销广告投放,除以上之外的收入定义为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收入。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平均采购单价(含税)	2020年平均采购单价(含税)	波动幅度
油墨产品	29.49	21.56	36.98%
树脂	20.30	16.67	9.73%
溶剂	9.32	7.00	33.14%

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4.2“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的有关规定核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当予以扣除的项目。

公司回复: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油墨产品销售以及互联网营销广告投放,除以上之外的收入定义为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收入。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半年报	2020年/半年报	波动幅度	
油墨业务收入	37,595.02	29,225.04	31,344.88	34,940.47
油墨业务毛利	17.76%	23.09%	23.96%	
油墨业务利润	6,677.04	6,026.33	7,004.00	8,031.30

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4.2“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的有关规定核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当予以扣除的项目。

公司回复: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油墨产品销售以及互联网营销广告投放,除以上之外的收入定义为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收入。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半年报	2020年/半年报	波动幅度
营业收入	37,224.74	29,056.00	-25.42%
毛利率	18.22%	24.30%	-25.14%
净利润	-3,717.40	730.98	-29,140.14
扣除非净利润	-3,944.65	-3,064.62	-28,964.40
合计	307,741.37	278,328.00	-3,409.14

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4.2“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的有关规定核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当予以扣除的项目。

公司回复: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油墨产品销售以及互联网营销广告投放,除以上之外的收入定义为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收入。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半年报	2020年/半年报	波动幅度
营业收入	37,224.74	29,056.00	-25.42%
毛利率	18.22%	24.30%	-25.14%
净利润	-3,717.40	730.98	-29,140.14
扣除非净利润	-3,944.65	-3,064.62	-28,964.40
合计	307,741.37	278,328.00	-3,409.14

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4.2“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的有关规定核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当予以扣除的项目。

公司回复: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油墨产品销售以及互联网营销广告投放,除以上之外的收入定义为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收入。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半年报	2020年/半年报	波动幅度
营业收入	37,224.74	29,056.00	-25.42%
毛利率	18.22%	24.30%	-25.14%
净利润	-3,717.40	730.98	-29,140.14
扣除非净利润	-3,944.65	-3,064.62	-28,964.40
合计	307,741.37	278,328.00	-3,409.14

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4.2“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的有关规定核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当予以扣除的项目。

公司回复: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油墨产品销售以及互联网营销广告投放,除以上之外的收入定义为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收入。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半年报	2020年/半年报	波动幅度
营业收入	37,224.74	29,056.00	-25.42%
毛利率	18.22%	24.30%	-25.14%
净利润	-3,717.40	730.98	-29,140.14
扣除非净利润	-3,944.65	-3,064.62	-28,964.40
合计	307,741.37	278,328.00	-3,409.14

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4.2“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的有关规定核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当予以扣除的项目。

公司回复: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油墨产品销售以及互联网营销广告投放,除以上之外的收入定义为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收入。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半年报	2020年/半年报	波动幅度
营业收入	37,224.74	29,056.00	-25.42%
毛利率	18.22%	24.30%	-25.14%
净利润	-3,717.40	730.98	-29,140.14
扣除非净利润	-3,944.65	-3,064.62	-28,964.40
合计	307,741.37	278,328.00	-3,409.14

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4.2“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的有关规定核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当予以扣除的项目。

公司回复: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油墨产品销售以及互联网营销广告投放,除以上之外的收入定义为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收入。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半年报	2020年/半年报
----	-----------	-----------